

2024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菱山街道综合执法中心部门决算公开

2025 年 11 月 10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菱山街道综合执法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菱山街道综合执法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菱山街道综合执法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4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蓼山街道综合执法中心 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负责常蓼沌区域城市管理执法等工作。

(2) 涉及城管职能领域有市容环境卫生责任类、市容管理类、户外广告（门面招牌）、环境卫生类、餐厨废弃物管理类、环境卫生设施建设和管理类、城市道路桥梁隧道管理类、环境保护类、城市绿化园林管理类、城乡规划管理类、燃气经营及安全管理类、燃气建设工程管理类、建筑垃圾管理类和其他共计 14 项，明确行政执法事项 323 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蔡甸区蓼山街道综合执法中心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武汉市蔡甸区蓼山街道综合执法中心本级决算和 0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武汉市蔡甸区蓼山街道综合执法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武汉市蔡甸区蓼山街道综合执法中心(本级)

第二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蓼山街道综合执法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蓼山街道综合执法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96.8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2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0.8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1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77.2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6.3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96.82	本年支出合计	57	196.8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196.82	总计	60	196.8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024 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麦山街道综合执法中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1	2	3	4	5	6	7
	合计	196.82	196.8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22	0.22					
2010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	0.22	0.22					
2010	事业运行	0.22	0.2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9	10.89					
208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89	10.89					
208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7.26	7.26					
208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3.63	3.6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3	2.13					
210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3	2.13					
2101	事业单位医疗	2.13	2.1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77.28	177.28					
2120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77.28	177.28					
2120	城管执法	177.28	177.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30	6.30					
2210	住房改革支出	6.30	6.30					
2210	住房公积金	5.70	5.70					
2210	提租补贴	0.60	0.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024 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麦山街道综合执法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项	1	2	3	4	5	6
	合计	196.82	196.8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22	0.22				
2010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	0.22	0.22				
2010	事业运行	0.22	0.2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9	10.89				
208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89	10.89				
208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7.26	7.26				
208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3.63	3.6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3	2.13				
210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3	2.13				
2101	事业单位医疗	2.13	2.1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77.28	177.28				
2120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77.28	177.28				
2120	城管执法	177.28	177.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30	6.30				
2210	住房改革支出	6.30	6.30				
2210	住房公积金	5.70	5.70				
2210	提租补贴	0.60	0.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麦山街道综合执法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	1	196.8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	0.22	0.2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2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	3		三、国防支出	3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				
	5		五、教育支出	3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3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	10.89	10.8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	2.13	2.13		
	1		十、节能环保支出	4				
	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	177.28	177.28		
	1		十二、农林水支出	4				
	1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				
	1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4				
	1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				
	1		十六、金融支出	4				
	1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				
	1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5				
	1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	6.30	6.30		
	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				
	2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5				
	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5				
	2		二十三、其他支出	5				
	2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				
	2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				
	2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5				
本年收入合计	2	196.82	本年支出合计	5	196.82	196.8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	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2			6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3			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3			6				
总计	3	196.82	总计	6	196.82	196.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麦山街道综合执法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1	2	3
合计			196.82	196.8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22	0.22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22	0.22	
201035	事业运行		0.22	0.2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9	10.8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89	10.89	
20805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26	7.26	
20805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3	3.6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3	2.1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3	2.13	
210110	事业单位医疗		2.13	2.1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77.28	177.28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77.28	177.28	
212010	城管执法		177.28	177.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30	6.3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30	6.30	
221020	住房公积金		5.70	5.70	
221020	提租补贴		0.60	0.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麦山街道综合执法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	工资福利支出	165.48	30	商品和服务支	31.34	31	资本性支出	
30	基本工资	13.17	30	办公费	0.30	31	办公设备购置	
30	津贴补贴	25.34	30	印刷费	0.03	31	专用设备购置	
30	奖金	59.03	30	咨询费		31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	
30	伙食补助费		30	手续费		31	公务用车购置	
30	绩效工资	9.00	30	水费	0.08	31	无形资产购置	
3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7.26	30	电费	0.73	31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	职业年金缴费	3.63	30	邮电费	0.27			
3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13	30	取暖费				
30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		30	物业管理费	0.11			
30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2	30	差旅费	1.35			
30	住房公积金	5.70	30	因公出国				
30	医疗费		30	维修(护)费	0.14			
30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0.00	30	租赁费				
3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	会议费	0.90			
30	离休费		30	培训费	0.33			
30	退休费		30	公务接待费				
30	退职(役)费		30	专用材料费				
30	抚恤金		30	被装购置费				
30	生活补助		30	专用燃料费				
30	救济费		30	劳务费				
30	医疗费补助		30	委托业务费				
30	助学金		30	工会经费	0.49			
30	奖励金		30	福利费	0.61			
3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	公务用车运	25.20			
30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	其他交通费				
30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		30	税金及附加				
			30	其他商品和	0.81			
	人员经费合计	165.48		公用经费合计				31.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麦山街道综合执法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 余
功能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麦山街道综合执法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麦山街道综合执法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				小计	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5.20		25.20		25.20		25.20		25.20		25.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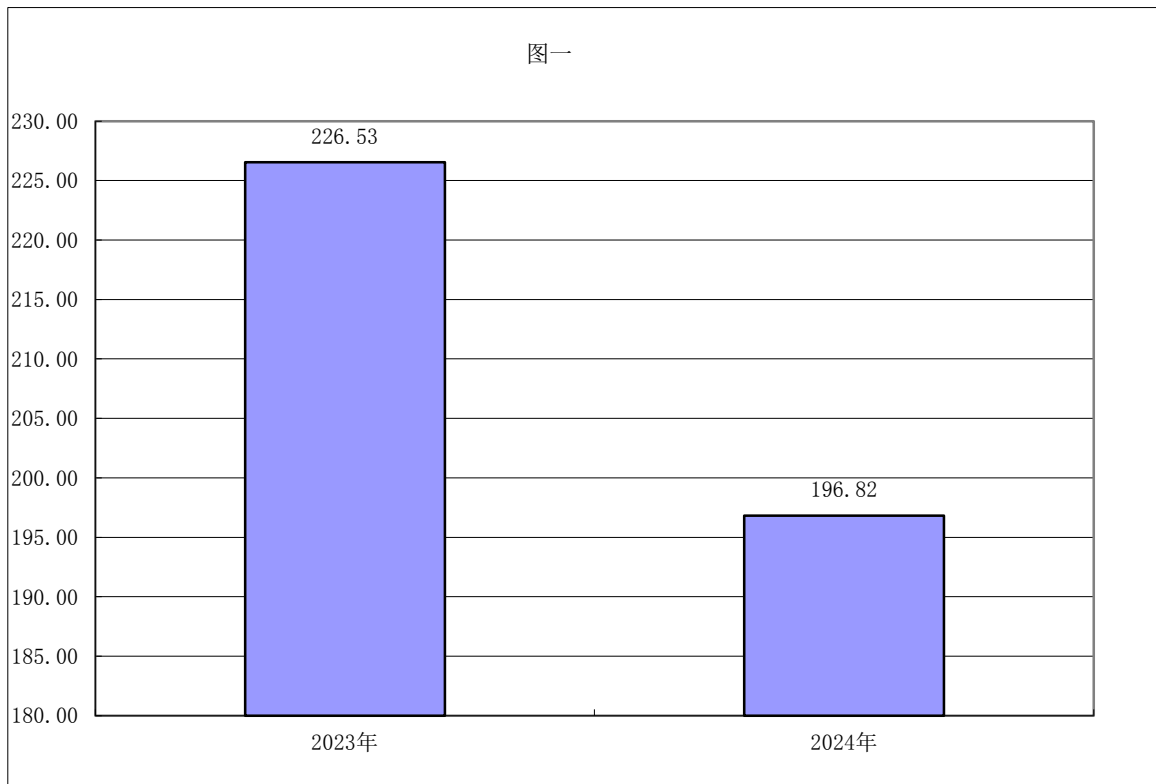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麦山街道综合执法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96.82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29.71 万元，降低 15.09%，主要原因是有一位在职工作人员调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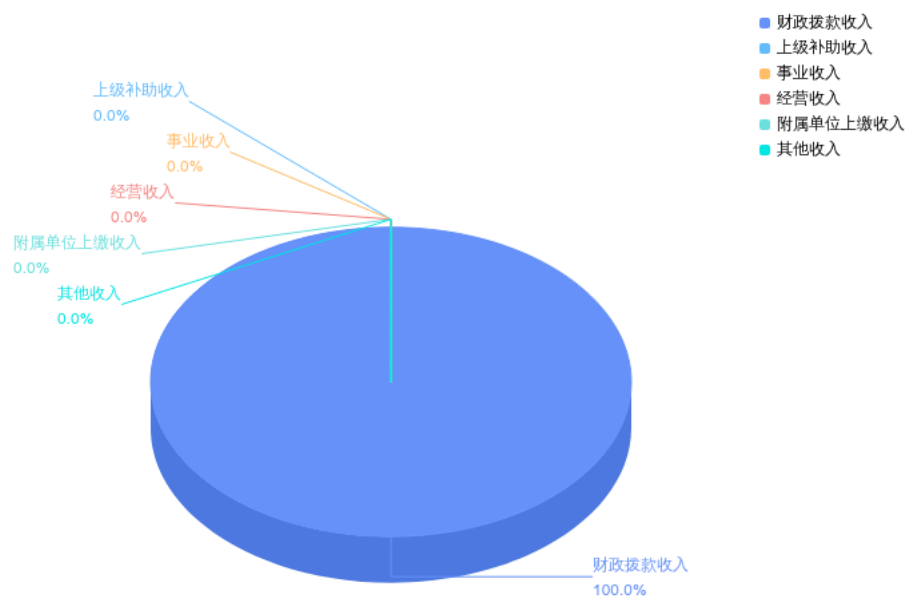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196.82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29.71 万元，降低 15.09%，主要原因是有一位在职工作人员调出。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96.82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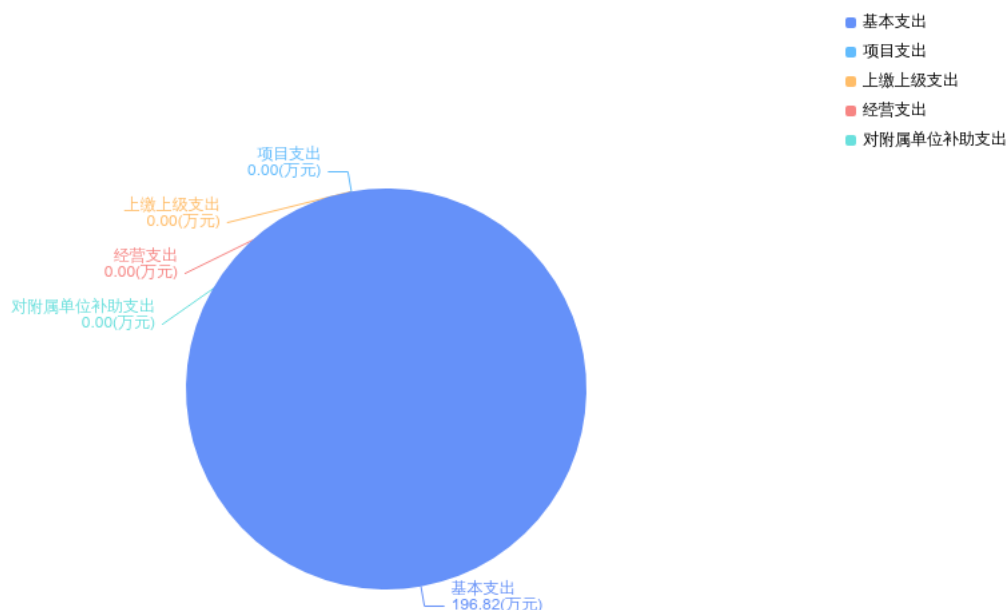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196.82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29.71 万元，降低 15.09%，主要原因是有一位在职工作人员调出。其中：基本支出 196.82 万元，占本年支出 1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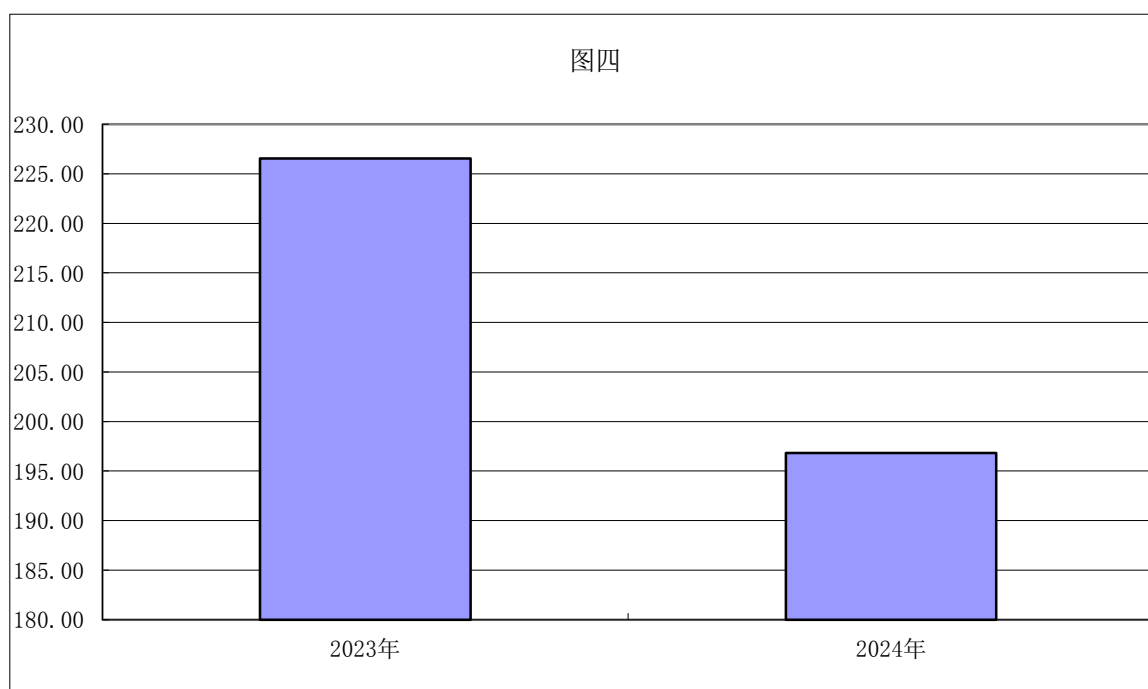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96.82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9.71 万元，降低 15.09%。主要原因是有一位在职工作人员调出。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96.82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减少 29.71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有一位在职工作人员调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持平，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部门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持平，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部门 2024 年度无国有资产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96.8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9.71 万元，降低 15.09%，主要原因是有一位在职工作人员调出。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96.8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 0.22 万元，占 0.11%。主要是用于单位运转。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10.89 万元，占 5.53%。主要是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2.13 万元，占 1.08%。主要是用于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 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 177.28 万元，占 90.07%。主要是用于城管执法支出。

5.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6.3 万元，占 3.2%。主要是用于住房公积金和提租补贴支出，其中住房公积金 5.7 万元，提租补贴 0.6 万元。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96.8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6.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其中：基本支出 196.82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具体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0.22万元，支出决算为 0.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具体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7.26万元，支出决算为 7.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63万元，支出决算为 3.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3. 卫生健康支出具体包括：

(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2.13万元,支出决算为2.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4. 城乡社区支出具体包括:

(1)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年初预算为 177.28万元,支出决算为177.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5. 住房保障支出具体包括:

(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5.7万元,支出决算为5.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大等于年初预算数。

(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0.6万元,支出决算为0.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96.82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65.4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13.17万元、津贴补贴2.34万元、奖金23万元、绩效工资9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7.26万元、职业年金缴费3.63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2.13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0.22万元、住房公积金5.7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99.03万元。

公用经费31.3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0.3万元、印刷费0.03万元、水费0.08万元、电费0.73万元、邮电费0.27万元、物业管

理费 0.11 万元、差旅费 1.35 万元、维修(护)费 0.14 万元、会议费 0.9 万元、培训费 0.33 万元、工会经费 0.49 万元、福利费 0.61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2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81 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0万元，本年支出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单位2024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0 万元。本单位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25.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较上年持平。决算数持平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单位 2024 年度无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较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本单位 2024 和 2023 年度均无因公出国(境)费。

全年支出涉及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用于开展以下工作：没有开展相关工作。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 25.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决算数持平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公务用车 7 辆不变。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主要是本年度无购置（更新）公务用车。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25.2 万元，主要用于公车运行维护费用。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7 辆。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较上年持平。决算数持平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单位 2024 年度无公务接待费。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主要是没有开展外宾接待工作。2024 年共接待来访团组 0 个，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来访对象主要是无。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对象主要是无，主要是没有开展国内公务接待工作。2024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4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麦山街道综合执法中心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比年初预算数

持平。主要原因是：无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年度武汉市蔡甸区麦山街道综合执法中心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武汉市蔡甸区麦山街道综合执法中心共有车辆7辆，其中，副省级及以上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7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0个，资金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2024年度无项目支出，没有进行绩效评价。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0 个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0 万元,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2024年度无项目支出,没有进行绩效评价。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在2024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0 个一级项目。

1. 0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我部门(单位)在2024年度无项目支出,没有进行绩效评价。

2. 0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我部门(单位)在2024年度无项目支出,没有进行绩效评价。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我部门(单位)在2024年度无项目支出,没有进行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2024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点工作事项

1. 做优结构,加强党建引领
2. 燃气执法工作
3. 查违控违专项整治
4. 垃圾分类
5. 投诉回访

二、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做优结构,加强党建引导	<p>1 采取一对一导师帮带形式,加大优秀年轻后备干部教育、培养和储备力度,全力优化队伍结构,鼓励队员加强继续教育学习,努力提高自身文化及法律法规知识</p> <p>2 采取全媒体滚动宣传模式,及时总结提炼宣传先进典型和经验做法,2024年在学习强国 APP、今日头条、中华建设网、武汉交通广播、政府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发布30余篇新闻稿件,稿件量达全区综合执法系统前列。</p> <p>3 重视能力培训,按年度轮训计划完成5批次轮训,开展岗位技能大比武活动,强化素质培养。</p>	已完成
2	燃气执法工作	2024年检查非居燃气用户2915家次,发现295处一般安全隐	已完成

		患、2处燃气管道占压重大安全隐患并整改	
3	查违控违专项整治	2024年共拆除“蓼山村汪湾”、“兰州拉面”、“奥山首府、逸景天辰项目活动板房”等违法建设约11500 m ² ，同时通过查控违平台信息化运用，逐步排查清理拆除历史存量违法建设33000 m ² ，拆除存量违建居全区第一。	已完成
4	垃圾分类	全面推进垃圾分类工作，2024年我区域40个小区完成了居民小区“撤桶并点”工作，市容颜值和群众满意度大幅提升。	已完成
5	投诉回访	2024年共受理1484起投诉案件、电话咨询1356起、武汉市城市运行管理平台案件4022起，均做到了有效回应，形成事事有回音、件件有落实，办理效率、群众满意度达99.9%。	已完成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该项名词解释中“上述……等收入”请依据部门收入的实际情况进行解释)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务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务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部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参考《2024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说明逐项解释)

(十一) 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以

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二)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 其他专用名词。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4 年度蔡甸区蓂山街道综合执法中心整体绩效自评表/ 结果(摘要版)

我部门（单位）组织 2024 年度无项目支出，没有进行绩效评价。

二、2024 年度 XX 项目绩效自评表/结果(摘要版)

我部门（单位）组织 2024 年度无项目支出，没有进行绩效评价。